

其他

慈善团体

慈善团体可根据《税务条例》获豁免缴税。于2010年3月31日，合共有6,380个慈善团体获税务局豁免缴税，其中581个是于过去一年内获豁免的。市民可浏览税务局网页，查阅免税慈善团体的名单。

捐款予免税慈善团体可获税务扣减。在2008至09课税年度，利得税和薪俸税项下获扣除的認可慈善捐款分别为30.3亿元和50.1亿元。

一般视察

税务督察负责实地视察商业机构及探访个别人士，以查核他们有否遵行本局所执行的各项法例。过去一年，税务督察进行视察工作的总次数为95,895。

内部稽核

内部稽核员负责定期查核各科和各组的工作情况，以确保局内所执行的工作符合有关法例和部门程序。他们亦查验内部监察制度和工序，以找出可改善的地方予管理层考虑。

批核报税表格及提交方式

税务委员会是根据《税务条例》成立，独立处理各项获授权办理的事宜，包括批核物业税、薪俸税、利得税及个人入息课税所采用的报税表格及提交方式。

